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 次会议于2018年11月30日以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决定于2018 年 12 月 18 日 15:00 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 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相关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18年12月18日15:00。

网络投票时间: 2018 年 12 月 17 日—2018 年 12 月 18 日。其中,通过深圳 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年12月18日上午9:30 一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 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7 日下午 15:00—2018 年 12 月 18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 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1) 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 (2) 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

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 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 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6、股权登记日: 2018年12月10日。
- 7、会议出席对象:
- (1)截止2018年12月10日下午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 (2)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可的其他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机构等相关人员。
 -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天安数码城 4 栋 B 座 7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以上议案均为特殊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 (1)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若非法定代表 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后)、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 (2) 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 后)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 (3) 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 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4)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 件复印件), 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 2、登记时间: 2018年12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天安数码城 1 栋 B 座 1304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 518172。

4、注意事项

-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 到达会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 (2) 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 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 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 1、本次参与现场投票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2、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3、联系人: 王军、罗丽云
- 4、联系电话: 0755-89890019
- 5、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天安数码城 1 栋 B 座 1304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传真: 0755-89890117
 - 7、邮编: 518172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31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5647
- 2、投票简称: 超频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18 年 12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7 日下午 15: 00, 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8 日下午 15: 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7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先生(女士)代表ス	体人(本公司)	出席深圳市超频三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抗	丸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备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或"回避"的栏目里划"√"。
-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 3、本委托书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次会议结束时终止。
-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股东地址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